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十一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十一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開會地點：台南市安南區工業二路 31 號經濟部南台灣創新園區服務館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總數為 83,010,126 股，佔公司已發行數 121,213,490 股之 68.48%，已達公司法第 174 條規定之出席股數。

主席：黃國棟董事長



紀錄：張又菁



出席董事：董事蘇宗欽、董事鄭博文、董事楊清文、董事莊佳娉、
獨立董事黃孝信、獨立董事鄭淳仁

列席人員：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騰華會計師

-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東股數總額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 二、主席致詞：略。
-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審計委員會查核本公司一一一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依照公司法第 235 條之 1 暨本公司章程所訂之提撥比率並經 112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放 111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8,858,839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2,952,948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之。

第四案：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明：(一)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規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部份，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二)本公司由 111 年度盈餘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96,970,792 元（每股 0.8 元）。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三)本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嗣後如本公司股份總數有異動時，致使配息率發生變動時，亦授權董事長調整之。

(四)有關股利配發事宜，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命令修正或因應客觀環境而須修正時，授權董事長依法令全權處理。

(五)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三。

第五案：發行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於 111 年 7 月 21 日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拾億元整，發行內容及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四。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季珍會計師及王騰華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並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表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及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前項表冊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二、附件三、附件五。

(三)提請 承認。

決 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項目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權數	83,010,126	82,493,281	21,664	0	495,181
比例	100%	99.37%	0.02%	0.00%	0.59%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擬自 111 年度盈餘提撥股東股票股利新台幣 24,242,70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2,424,270 股，每股面額 10 元，依本公司截至 112 年 2 月 23 日止已發行股份 121,213,490 股計算，每仟股無償配發 20 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除權股票停止過戶之日起五日內，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整股之登記，未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者，依公司法第 240 條規定，按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之。

(二)新股之權利與義務與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三)本案俟股東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股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為因應客觀環境而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四)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若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依公司法或其相關法令規定全權處理之。

(五)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項目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權數	83,010,126	82,490,096	25,847	0	494,183
比例	100%	99.37%	0.03%	0.00%	0.59%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六、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

說明：(一)本公司第六屆董事任期於112年5月27日屆滿，依法於本次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二)依公司章程第14條規定，本次股東常會擬選出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三席)，任期三年，新任董事自選舉產生之股東常會會議結束後即刻就任，任期自民國112年5月30日起至民國115年5月29日止。

(三)依公司章程第14條規定，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112年2月23日董事會審查通過，董事候選人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六。

選舉結果：當選明單如下(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職稱	戶號或 身分證字號	戶名或姓名	得票權數
董事	10	黃國棟	108,989,425
董事	1	欽揚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蘇宗欽	78,147,629
董事	15851	沅基光電(股)公司 代表人：鄭博文	78,157,896
董事	65342	和昌精密(股)公司 代表人：梁明清	78,158,056
董事	5	楊清文	78,134,255
董事	D22191****	莊佳娉	78,131,441
獨立董事	F10058****	黃孝信	78,181,131
獨立董事	D12012****	鄭淳仁	78,140,318
獨立董事	F22130****	陳玲慧	78,130,467

七、其他議案

第一案：【董事會提】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209條第1項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為配合公司實際業務需要，本公司董事及其代表人或因兼任其他公司職務而從事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範圍內，擬依公司法第209條之規定，提請同意對本次選任之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七。

決 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數)：

項目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權數	83,010,126	82,434,234	64,495	0	511,397
比例	100%	99.30%	0.07%	0.00%	0.61%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 會：同日上午 9 時 30 分，主席宣佈散會。

(本次股東常會紀錄依公司法第 183 條規定載明會議進行之要領及其結果，且僅要領載明股東發言；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附件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本公司111年度合併營收及合併淨利分別為3,268,549仟元及228,366仟元，分別較110年成長111.85%及72.92%；營運狀況太陽能模組部門，受整體原物料價格波動趨緩，淨零碳排推動再生能源需求增溫，銷售動能增加，致模組整體營收及獲利均顯著提升，另電廠部門之建置仍持續進行中，售電收入亦隨之增加，故整體營運較111年度成長。展望112年，客戶電廠建置需求持續推升，除因客戶及市場需求新增模組產線外，將持續優化工廠設備改善製程，以彈性生產優勢及提高產能滿足市場多元化需求，並加快電廠建置速度。除太陽能部分穩定發展外，同時加快金屬3D列印產品的開發，以創造多元化收入來源，讓公司更具競爭力。茲將111年度營業結果及112年營運計劃概要列示如下：

一、111 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1年度本公司合併營收淨額為新台幣3,268,549仟元，較110年度之1,542,843仟元增加1,725,706仟元上升111.85%；合併營業毛利為新台幣474,895仟元，較110年度之280,461仟元增加194,434仟元上升69.33%；合併營業利益為新台幣361,164仟元，較110年度之181,400仟元增加179,764仟元上升99.10%；合併本期淨利為新台幣228,366仟元，較110年度132,065仟元增加96,301仟元上升72.92%。111年度整體營運較110年度成長，主要係模組整體原物料價格波動趨緩，淨零碳排推動再生能源需求增溫，銷售動能增加，致模組整體營收及獲利均顯著提升，另電廠之建置仍持續進行中，售電收入之營收及獲利持續穩定成長。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3,268,549	1,542,843	1,725,706	111.85
營業毛利	474,895	280,461	194,434	69.33
營業利益	361,164	181,400	179,764	99.10
稅前淨利	286,586	144,258	142,328	98.66
本期淨利	228,366	132,065	96,301	72.92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111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及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145,819	(41,674)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972,418)	(729,235)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1,340,395	843,771

2. 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資產報酬率(%)	3.74	2.89
權益報酬率(%)	7.52	5.12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9.80	15.8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3.64	12.59
純益率(%)	6.99	8.56
每股盈餘(元)	1.93	1.16

(四)研究發展狀況：

目前研發方向，太陽能模組部分主要為提高太陽能電池模組之轉換效率、降低產品成本、高效能模組及方便後續模組維運之開發設計，並強化與客戶之合作開發新產品。金屬 3D 列印部分，除已取得航太認證 AS9100 外，並於 110 年 12 月通過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品管理系統(QMS)製造許可，短期內除搭配客戶開發時程，進行消費性產品、工業航太及醫療器材等產品開發外，仍將持續積極開發各項應用領域。

二、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與重要產銷政策：

本公司為專業模組製造商，以太陽能電池模組為基礎，持續擴展產品應用面，不斷改善、研發與創新，並持續精進產品品質，提供客戶滿意服務，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另本公司擁有具營運規模之電廠，除了為公司帶來穩定獲利外，八成以上電廠均承租公有房舍屋頂，發電收入亦可回饋給學校及政府機構，為社會及綠能生活盡一己之力。此外本公司結合轉投資公司一圓融金屬粉末(股)公司之金屬粉末為基礎，持續往不同應用領域發展，建構上下游整合，提供金屬 3D 列印產品完整解決方案，除可增加未來營收及獲利之多樣化，並分散單一產業之波動風險。

在重要產銷政策上，太陽能部分，充分運用與設備廠合作優勢，共同參與生產設備之研發及設計，落實產線量身訂做，以發揮最佳生產效率，增進產品競爭力。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依客戶需求研發新產品滿足客戶需求，並和研究單位合作開發新產品；且依資金狀況搭配良好融資管道持續布局電廠投資，以追求公司穩定獲利來源。另金屬 3D 列印部分，則依客戶需求搭配產品開發時程，進行產品開發試作。

(二)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在太陽能事業部分，112 年度延續過去產品銷售政策，以銷售自有品牌銷售為主，配合政府政策持續深耕台灣市場。同時，視資金狀況持續投入興建電廠，111 年底已完成累積建置容量 88MW，112 年度持續往 100MW 建置容量邁進。另金屬 3D 列印部分則搭配客戶產品開發時程持續進行中。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除以太陽能電池模組生產為主，並投資布局太陽能電廠，在太陽能電池模組部分，受惠於政府推動綠能政策，持續以銷售國內市場為主，在電廠建置部分，視資金狀況開發並興建具競爭力電廠，增加公司長期穩定之營收及獲利，並藉由電廠經驗之回饋，積極並持續深化模組及電廠產品之應用面，為整體營運奠定基礎。另除持續原有太陽能產業發展外，今年將加快金屬 3D 列印產品的開發，以創造多元化收入來源，讓公司更具競爭力。

四、受到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近年來碳中和、淨零排及 ESG 等相關議題持續受到關注，各產業需持續面對節能減碳相關課題，此種環境態勢，對本公司所處產業實有正面之助益。各國政府針對太陽能發電有不同之獎勵措施，目前政府大力推展綠能政策以達非核家園為目標，且各大企業對綠電需求日增，本公司以目前之根基，結合公司上下游夥伴，持續提升公司能量，持續為股東權益努力。

本公司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發展之外部變動，尚無因受重大外部競爭環境而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發展情形，公司之營運皆依已制定之相關辦法及程序執行，並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及規範辦理，近年來之營運並未因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而產生重大影響。

回顧 111 年，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影響全球經濟秩序漸緩，整體經濟逐漸回復中，本公司經營團隊將以穩健務實的態度，因應未來可能發生的各項變化，並與全體員工深刻體認股東對公司的殷切期許，展望未來將更積極提升營運績效，強化內部管理，以期回饋股東的支持。最後敬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黃國棟



總經理：許家榮



會計主管：孫梅香



附件二、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業已決議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案以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季珍、王騰葦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

本審計委員會等負有監督本公司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簽證會計師簽證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與本審計委員會等溝通下列事項：

1. 簽證會計師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尚無重大查核發現。
2. 簽證會計師向本審計委員會等提供該等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尚未發現其他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
3. 簽證會計師與本審計委員會等就關鍵查核事項溝通，須於查核報告中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已列入查核報告。

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等查核，認為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致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 黃孝信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二 月 二 十 三 日

附件三、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表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398,576,832
本期稅後淨利	228,903,23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	19,090,800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646,570,865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24,799,403)
減：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5,264,421)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596,507,041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配發0.8元)	96,970,792
股東紅利－股票(每股配發0.2元)	24,242,7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475,293,549

備註：

- 1.本次盈餘分配優先分派 111 年度盈餘。
- 2.上述每股股利分派係以 112 年 2 月 23 日流通在外股數 121,213,490 股計算。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許家榮



會計主管：孫梅香



附件四、發行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債券代碼：64774)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1年5月6日
主管機關核准文號	111年6月27日金管證發字第1110346758號 111年7月18日證櫃債字第11100079342號
發行日期	民國111年7月21日
發行期限	五年； 111年7月21日發行， 116年7月21日到期
發行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總額	新台幣拾億元整
發行張數	10,000張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之100.91%發行
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0%
發行時轉換價格	每股新台幣53.9元
最新轉換價格	每股新台幣53.9元
轉換期間	111年10月22日起至 116年7月21日止
截至停止過戶日 (112年4月1日)止 公司債執行情形	尚未轉換金額為新台幣1,000,000,000元
償還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持有人」)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或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九條實行賣回權，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之101.26%以現金一次償還。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以下簡稱「本辦法」)

一、債券名稱：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 111 年 7 月 21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 111 年 7 月 21 日開始發行，至 116 年 7 月 21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四、債券面額及發行總額：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張數為壹萬張，發行總面額為新臺幣壹拾億元整，依票面金額之 100.91%發行。

五、債券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年利率 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由本轉換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之 101.26%(到期年收益率為 0.25%)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1 年 10 月 22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6 年 7 月 21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認購)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期間外，得隨時透過原交易券商轉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之規定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前項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認購)起始日係指向經濟部申請變更登記之前一個營業日。本公司將於該起始日前四個營業日公告停止轉換(認購)期間。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權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並檢同登載債券之存摺，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化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權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民國 111 年 7 月 1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 102%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訂價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

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53.9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者或因員工酬勞發行新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與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與每股時價(以本公司決定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1)非股票面額變更之普通股股份增加：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已發行股數(註 2)+(每股繳款額(註 3)×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每股時價(註 4)〕/(已發行股數+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2)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增加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2)/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基準日調整，如係以私募辦理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買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 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或股票合併或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時，應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應函請櫃買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 5)之比率)

註 5：每股時價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3.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6)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已發行股數(註 7)+(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轉換或認股價格×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每股時價(註 6)〕/(已發行股數(註 7)+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6：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 7：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如係因股票面額變更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於新股換發基準日調整之：

(1)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8)/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2)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1-每股退還現金金額占換發新股票前最後交易日收盤價之比率)〕×(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8)/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3)股票面額變更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股票面額變更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8)/股票面額變更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8：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應包括已發行股份總數(包含已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買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買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並由本公司洽臺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本公司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轉換後之普通股以無實體方式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份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提前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111年10月22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16年6月11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

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本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 111 年 10 月 22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6 年 6 月 11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本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本轉換公司債。

(四)若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執行提前贖回權，則債券持有人請求轉換之最後期限為終止櫃檯買賣日後之第二個營業日。

十九、本轉換債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民國 114 年 7 月 21 日)之日為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民國 114 年 6 月 11 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給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0.75% (賣回年收益率为 0.25%) 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代理還本及轉換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安集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集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安集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安集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安集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安集集團主要收入來自於太陽能電池模組銷售，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安集集團對特定客戶認列之太陽能電池模組銷貨收入是否發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將特定客戶之太陽能電池模組銷貨收入認列真實性列為本年度查核關鍵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十三)所述。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 一、瞭解及測試特定客戶之太陽能電池模組銷貨收入認列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
- 二、針對前述特定客戶之太陽能電池模組銷貨收入選樣抽核，檢視相關佐證文件及測試收款情況，以確認銷貨交易確實發生。
- 三、針對前述特定客戶之太陽能電池模組銷貨收入檢視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情形。

其他事項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安集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安集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安集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安集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安集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安集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安集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騰 華



王騰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會計師 李 季 珍



李季珍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3 日

安徽科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151,546	14	\$	637,750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十九）			5,093	-		4,23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三）			120,299	2		107,339	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970	-		5,730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十及二五）			14,973	-		4,404	-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及二五）			675,508	8		320,767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二五及三二）			27,085	-		211,231	3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附註四、十一及三三）			156,436	2		151,625	2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566,235	7		502,397	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七及三二）			103,938	1		85,39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822,083	34		2,030,867	3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二）			110,678	1		122,644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十六及三三）			139,770	2		143,944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四及三二）			208,932	3		95,986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五、三二、三三及三四）			2,579,396	31		1,538,344	2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240,862	3		251,910	4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			826	-		84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38,432	-		30,168	-		
194D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十一及三三）			1,977,547	24		2,079,351	3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十七及三二）			121,645	2		271,247	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418,088	66		4,534,441	69		
1XXX		資產總計		\$	8,240,171	100	\$	6,565,30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三）		\$	543,090	7	\$	473,808	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八）			159,694	2		59,970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十九）			3,800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五）			42,302	-		25,490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十）			5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304,281	4		294,088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及三二）			219	-		800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185,656	2		164,468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二）			8,428	-		28,42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65,441	1		13,30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14,269	-		13,731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三）			321,141	4		442,680	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二一及二二）			5,344	-		5,85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653,670	20		1,522,616	23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九）			1,124,391	14		471,479	7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三）			1,782,936	21		1,443,626	22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70,788	1		55,021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七）			7,745	-		7,17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234,172	3		243,448	4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59,330	1		57,044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279,362	40		2,277,792	35		
2XXX		負債總計			4,933,032	60		3,800,408	58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九及二四）											
3110		普通股			1,212,135	15		1,145,376	17		
3200		資本公積			1,344,520	16		1,048,975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9,991	1		96,351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4,077	1		82,94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46,571	8		443,350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810,639	10		622,645	10		
3400		其他權益		(	79,341)	(	1)	(	54,077)	(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3,287,953	40		2,762,919	42		
36XX		非控制權益			19,186	-		1,981	-		
3XXX		權益總計			3,307,139	40		2,764,900	42		
負債與權益總計											
				\$	8,240,171	100	\$	6,565,30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許家榮



會計主管：孫梅香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五及三二）	\$ 3,268,549	100	\$ 1,542,84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六及三二）	<u>2,793,654</u>	<u>85</u>	<u>1,262,382</u>	<u>82</u>
5950	營業毛利	<u>474,895</u>	<u>15</u>	<u>280,461</u>	<u>18</u>
	營業費用（附註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7,660	1	8,905	-
6200	管理費用	80,882	3	75,051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189	-	15,243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u>	<u>-</u>	<u>(138)</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3,731</u>	<u>4</u>	<u>99,061</u>	<u>6</u>
6900	營業淨利	<u>361,164</u>	<u>11</u>	<u>181,400</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四、二六及三二）				
7100	利息收入	3,304	-	972	-
7010	其他收入	4,753	-	6,27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22,853)</u>	<u>-</u>	<u>2,532</u>	<u>-</u>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916	-	2,246	-
7050	財務成本	<u>(60,698)</u>	<u>(2)</u>	<u>(49,165)</u>	<u>(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4,578)</u>	<u>(2)</u>	<u>(37,142)</u>	<u>(2)</u>
7900	稅前淨利	286,586	9	144,258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 58,220	2	\$ 12,193	1
8200	本年度淨利	228,366	7	132,065	9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607	-	33,183	2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0,034)	-	-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427)	-	33,183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21,939	7	\$ 165,248	11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28,903	7	\$ 132,084	9
8620	非控制權益	(537)	-	(19)	-
		\$ 228,366	7	\$ 132,065	9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22,730	7	\$ 165,267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791)	-	(19)	-
		\$ 221,939	7	\$ 165,248	11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9710	基 本	\$ 1.93		\$ 1.16	
9810	稀 釋	1.89		1.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許家榮



會計主管：孫梅香





安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 資 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預 收 股 本	資本公積							
A1	\$ 1,069,714	\$ 4,776	\$ 70,006	\$ 73,534	\$ 472,705			\$ 82,944	\$ 2,395,975	-	\$ 2,395,975
B1	-	-	26,345	-	(26,345)			-	-	-	-
B3	-	-	-	9,410	(9,410)			-	-	-	-
B5	-	-	-	-	(130,000)			-	(130,000)	-	(130,000)
C5	-	-	-	62,789	-			-	62,789	-	62,789
D1	-	-	-	-	132,084			-	132,084	(19)	132,065
D3	-	-	-	-	-			33,183	33,183	-	33,183
D5	-	-	-	-	132,084			33,183	165,267	(19)	165,248
I1	75,662	(4,776)	-	198,730	-			-	269,616	-	269,616
O1	-	-	-	-	-			-	-	2,000	2,000
Q1	-	-	-	-	4,316			(4,316)	-	-	-
T1	-	-	-	728	-			-	(728)	-	(728)
Z1	1,145,376	-	96,351	82,944	443,350			(54,077)	2,762,919	1,981	2,764,900
B1	-	-	13,640	-	(13,640)			-	-	-	-
B3	-	-	-	28,867	(28,867)			-	-	-	-
B5	-	-	-	-	(60,000)			-	(60,000)	-	(60,000)
C5	-	-	-	78,194	-			-	78,194	-	78,194
D1	-	-	-	-	228,903			-	228,903	(537)	228,366
D3	-	-	-	-	-			(6,173)	(6,173)	(254)	(6,427)
D5	-	-	-	-	228,903			(6,173)	222,730	(791)	221,939
I1	66,759	-	-	217,347	-			-	284,106	-	284,106
M7	-	-	-	4	-			-	4	(4)	-
O1	-	-	-	-	-			-	-	18,000	18,000
Q1	-	-	-	-	19,091			(19,091)	-	-	-
Z1	\$ 1,212,135	-	\$ 109,991	\$ 54,077	\$ 646,571			(\$ 79,341)	\$ 3,287,933	\$ 19,186	\$ 3,307,1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許家榮



會計主管：梅裕香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86,586	\$ 144,258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3,757	100,026
A20200	攤銷費用	260	291
A204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138)
A246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2,110	(580)
A20900	財務成本	60,698	49,165
A21200	利息收入（含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191,014)	(205,028)
A21300	股利收入	(3,900)	(1,440)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916)	(2,246)
A237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10,349	16,220
A24200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損失	-	127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16,305	24,589
A29900	其 他	(65)	40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7	1,163
A31125	合約資產	4,760	(5,730)
A31130	應收票據	(10,569)	6,875
A31150	應收帳款	(354,741)	(58,52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4,146	(138,573)
A31200	存 貨	(208,304)	(272,63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7,809)	(33,476)
A31280	應收融資租賃款	96,993	97,418
A32125	合約負債	16,812	20,529
A32130	應付票據	5	(38)
A32150	應付帳款	10,193	125,84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81)	(2,3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1,656	(6,910)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443)	(1,363)
A32200	負債準備	-	(48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19)	1,037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86	3,532
A33000	營運產生（使用）之現金	14,322	(138,056)
A33100	收取之利息（含融資租賃利息）	191,014	205,02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5,744)	(44,07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3,773)	(66,00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5,819	(43,11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781)	(\$ 36,020)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355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25)	(4,956)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35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786)	(42,51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2,000)	(9,8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62,871)	(623,05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6,235)	(44,41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1,064	39,943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10,000)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0,000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39)	(35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3,900</u>	<u>1,44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72,418)</u>	<u>(727,79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303,856	996,095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234,574)	(692,917)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910,000	200,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810,000)	(140,000)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1,009,091	534,946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3,9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93,190	498,93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75,419)	(250,02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3,749)	(161,36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0,000)	(130,00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u>18,000</u>	<u>2,00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40,395</u>	<u>843,771</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513,796	72,862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637,750</u>	<u>564,888</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151,546</u>	<u>\$ 637,7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許家榮



會計主管：孫梅香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來自於太陽能電池模組銷售，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特定客戶認列之太陽能電池模組銷貨收入是否發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將特定客戶之太陽能電池模組銷貨收入認列真實性列為本年度查核關鍵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十三)所述。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 一、瞭解及測試特定客戶之太陽能電池模組銷貨收入認列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
- 二、針對前述特定客戶之太陽能電池模組銷貨收入選樣抽核，檢視相關佐證文件及測試收款情況，以確認銷貨交易確實發生。
- 三、針對前述特定客戶之太陽能電池模組銷貨收入檢視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

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 騰 華



王騰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會計師 李 季 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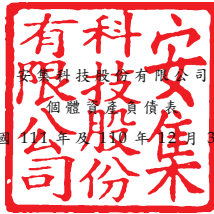


李季珍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3 日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122,576	14	\$ 612,688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十八）	5,093	-	4,230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970	-	5,73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二）	112,788	2	99,985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十及二四）	14,973	-	4,404	-		
1172	應收帳款（附註四、十及二四）	673,980	8	320,516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二四及三一）	26,973	-	211,231	3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附註四、十一及三二）	138,970	2	134,277	2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564,327	7	502,393	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六及三一）	102,045	1	84,004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762,695	34	1,979,458	3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一）	110,252	1	122,270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十五及三二）	139,770	2	143,944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三及三一）	406,439	5	274,041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三一、三二及三三）	2,552,674	31	1,528,487	2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220,252	3	229,450	4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	826	-	84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38,175	1	30,168	-		
194D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四、十一及三二）	1,769,123	22	1,858,172	2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五、十六及三一）	115,448	1	269,508	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352,959	66	4,456,887	69		
1XXX	資產總計	\$ 8,115,654	100	\$ 6,436,345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二）	\$ 543,090	7	\$ 473,808	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	159,694	2	59,970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十八）	3,800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四）	42,302	1	25,49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九）	304,281	4	293,984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九及三一）	201	-	800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182,002	2	162,115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一）	8,425	-	28,42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六）	63,931	1	11,588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2,572	-	12,074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二）	278,627	3	420,821	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二十及二一）	5,243	-	5,82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604,168	20	1,494,904	23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八）	1,124,391	14	471,479	7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及三二）	1,760,512	22	1,378,759	21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70,788	1	55,021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	-	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214,246	2	221,824	4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53,596	-	51,434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223,533	39	2,178,522	34		
2XXX	負債總計	4,827,701	59	3,673,426	57		
權益（附註十八及二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1,212,135	15	1,145,376	18		
3200	資本公積	1,344,520	17	1,048,975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9,991	1	96,351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4,077	1	82,94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646,571	8	443,350	7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810,639	10	622,645	10		
3400	其他權益	(79,341)	(1)	(54,077)	(1)		
31XX	權益總計	3,287,953	41	2,762,919	43		
負債與權益總計		\$ 8,115,654	100	\$ 6,436,34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許家榮



會計主管：孫梅香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四及三一）	\$ 3,233,540	100	\$ 1,509,71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五及三一）	<u>2,783,389</u>	<u>86</u>	<u>1,255,130</u>	<u>83</u>
5900	營業毛利	450,151	14	254,587	17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	(467)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u>706</u>	<u>-</u>	<u>702</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450,857</u>	<u>14</u>	<u>254,822</u>	<u>17</u>
	營業費用（附註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17,647	1	8,887	1
6200	管理費用	79,799	2	73,795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467	-	15,242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u>	<u>-</u>	<u>(138)</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1,913</u>	<u>3</u>	<u>97,786</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338,944</u>	<u>11</u>	<u>157,036</u>	<u>1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八、二五及三一）				
7100	利息收入	3,257	-	966	-
7010	其他收入	5,851	-	6,26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330)	(1)	2,535	-
7050	財務成本	(58,255)	(2)	(46,364)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 16,016	1	\$ 19,504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55,461)	(2)	(17,092)	(1)
7900	稅前淨利	283,483	9	139,944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六)	54,580	2	7,860	-
8200	本年度淨利	228,903	7	132,084	9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三)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4,115	-	33,183	2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10,288)	-	-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6,173)	-	33,183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22,730	7	\$ 165,267	11
	每股盈餘(附註二七)				
9710	基 本	\$ 1.93		\$ 1.16	
9810	稀 釋	1.89		1.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許家榮



會計主管：孫梅香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普 通 股	發 行 本 額	預 收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總 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公 積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許家榮



會計主管：孫梅香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83,483	\$ 139,944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0,591	97,210
A20200	攤銷費用	260	291
A204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138)
A246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淨損失（利益）	2,110	(580)
A20900	財務成本	58,255	46,364
A21200	利息收入（含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166,297)	(178,205)
A21300	股利收入	(3,900)	(1,440)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 份額	(16,016)	(19,504)
A237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10,333	16,220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706)	(235)
A24200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損失	-	127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16,305	24,58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467	1,163
A31125	合約資產	4,760	(5,730)
A31130	應收票據	(10,569)	6,875
A31150	應收帳款	(353,464)	(58,27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4,258	(138,565)
A31200	存 貨	(206,384)	(272,62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7,306)	(32,751)
A31280	應收融資租賃款	84,356	86,224
A32125	合約負債	16,812	20,529
A32130	應付票據	-	(38)
A32150	應付帳款	10,297	125,74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99)	(2,3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318	(8,895)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415)	(1,331)
A32200	負債準備	-	(48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94)	1,074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162	3,395
A33000	營運產生（使用）之現金	4,317	(151,427)
A33100	收取之利息（含融資租賃利息）	166,297	178,20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3,296)	(39,42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249)	(61,71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7,069	74,36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222)	(\$ 35,646)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355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25)	(4,956)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35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629)	(41,401)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2,000)	(17,8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40,232)	(623,05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6,235)	(44,41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1,065	39,942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10,000)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0,000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39)	(35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1,940	12,18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41,022)	(723,5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303,856	996,095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234,574)	(692,917)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910,000	200,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810,000)	(140,000)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1,009,091	534,946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3,9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93,190	498,93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53,631)	(227,093)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2,091)	(159,74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0,000)	(130,00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12,0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33,841	866,31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509,888	68,391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612,688	544,29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22,576	\$ 612,6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許家榮



會計主管：孫梅香



附件六、董事候選人名單及相關資料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一股數 (單位：股)	所代表之政府或 法人名稱	其 他
董事	黃國棟	中原大學機械系	欽揚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欽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圓融金屬粉末(股)公司董事長 六合光電(股)公司董事長,瑤光能源(股)公司董事長 擎陽農產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欽吉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永集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安太能源(股)公司董事長 鴻鼎控股(股)公司公司董事,安力仕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嘉一能源(股)公司董事	1,090,825	-	
董事	蘇宗欽	崑山工專機械科	欽揚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欽揚科技(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圓融金屬粉末(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擴博能源(股)公司董事長,江泰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冠鳴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冠龍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安太能源(股)公司董事,安力仕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16,676,678	欽揚科技(股)公司	
董事	鄭博文	南華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	中華民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商業同業公會理事	沅基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沅基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20,000	沅基光電(股)公司	
董事	梁明清	長榮中學	和昌精密(股)公司董事長	和昌精密(股)公司董事長	55,000	和昌精密(股)公司	
董事	楊清文	善化國中	宏盛鋼鐵有限公司董事	宏盛鋼鐵有限公司董事	1,533,000	-	
董事	莊佳婷	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會計研究所碩士	台灣會計師,美國會計師(AICPA)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美國LA分所)、稅務投資部(台灣分所)	大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宇嘉投資(股)公司董事	0	-	
獨立	黃孝信	哥倫比亞大學公	經濟部工業局永續發展組組長	健群永續創新(股)公司董事長	0	-	註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單位：股)	所代表之政府或 法人名稱	其他
董事		共衛生碩士	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總幹事	台灣鋼聯(股)公司獨立董事 聯友金屬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資源再生協會理事長 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顧問			
獨立 董事	鄭淳仁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與管理決策組碩士	臺灣證券交易所副組長	陞達科技(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科定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桓鼎(股)公司獨立董事	1,000	-	
獨立 董事	陳玲慧	德州州立大學化學系碩士	經濟部工業局副組長 經濟部能源局副局長 經濟部標檢局副局長	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資深顧問 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淨零標準審議委員會召集人 環保署第二屆推動產品碳足跡管理審議會委員 經濟部能源局節能標章審議委員會委員 經濟部標檢局環境保護國家標準技術委員會委員	0		

註：董事會經評估黃孝信先生過去參與董事會之情形及提出之建言，黃孝信先生擁有獨立性及公正判斷的能力，且考量其擁有豐富的產業經驗，對本公司有明顯助益，故

本次仍將黃孝信先生列為獨立董事候選人。

附件七、董事候選人競業資料

候選人類別	候選人姓名	擔任其他公司重要職位
董事	黃國棟	欽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圓融金屬粉末(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安太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鴻鼎控股(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安力仕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長代表人 嘉一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董事	欽揚科技(股)公司	圓融金屬粉末(股)公司董事長
	代表人：蘇宗欽	欽揚科技(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圓融金屬粉末(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兼總經理 安太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董事	沅碁光電(股)公司 代表人：鄭博文	沅碁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沅碁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和昌精密(股)公司 代表人：梁明清	安力仕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